附件2

资格复审时间、地点及所需材料

一、灞桥区

**时间：**2016年9月24日—2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递补截止时间：**2016年9月26日17:00（递补地点另行通知）

 **地点：**西安市灞桥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西安市灞桥区新医路87号）

 **须持资料：**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笔试准考证、报名信息表和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所需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有工作单位的，须按人事管理权限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同意应聘证明。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志愿者、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特岗教师、社区工作者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须提供与所签订服务协议部门（组织、团委、人社、教育、民政等）出具的服务期满同意应聘证明。岗位有专业方向要求的，以毕业证为准，毕业证未注明的，由毕业院校出具相关证明。留学回国人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以及我国驻外使领馆的有关证明材料。

**联系电话：**029-83519213

二、阎良区

**时间：**2016年9月19日—2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

**递补截止时间：**2016年9月22日18:00

**地点：**阎良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508室（阎良区前进西路95号）

**须持资料：**参加资格复审时，应聘人员须持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笔试准考证、报名信息表和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所需证书（教育类须持相应学科的教师资格证，卫生类须持相应的执业资格证）。所需相关证件都须带原件及复印件。有工作单位的，须按人事管理权限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志愿者、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特岗教师、社区工作者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须提供与所签订服务协议部门（组织、团委、人社、教育、民政等）出具的服务期满同意报考证明。留学回国人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以及我国驻外使领馆的有关证明材料。

**联系电话：**029-86205261

三、临潼区

**时间：**2016年9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递补截止时间：**2016年9月19日17:00

**地点：**临潼区人力资源市场（临潼区人民北路区法院斜对面）。

**须持资料：**凡进入资格复审的应聘人员，须由本人持《2016年西安市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公开招聘268名工作人员公告》中“资格复审”环节岗位所需的证件、材料，报考我区卫计局乡镇卫生院岗位的往届毕业生请携带相应学科执业资格证书。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工作人员须按人事管理权限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同意应聘证明，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志愿者、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特岗教师”、社区工作者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须提供与所签订服务协议部门（组织、团委、人社、教育、民政等）出具服务期满同意应聘证明。

**联系电话：**029-83823290

四、长安区

**时间：**2016年9月19日—2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递补截止时间：**2016年9月21日18:00

**地点：**长安区人力资源大楼四楼（青年南街18号）

**须持资料：**1.身份证；2.毕业证；3.学位证（本科及以上学历）；4.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5.笔试准考证；6.报名信息表；7.教师资格证（教育岗）；8.人事主管部门同意应聘证明（国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9.签订服务协议部门（组织、团委、人社、教育、民政等）出具的服务期满同意应聘证明（基层服务项目人员）；10.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及我国驻外使领馆的有关证明材料（留学回国人员）；11.岗位所需其他相关资料。

**联系电话：**029-85290242

五、高陵区

**时间：**2016年9月19日—2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递补截止时间：**2016年9月21日18:00

**地点：**高陵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管理科（区政府院内）。

**须持资料：**参加资格复审的应聘人员须持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笔试准考证、报名信息表，报考教师岗位的还需提供户口本、教师资格证书。以上所需相关证件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应聘人员有工作单位的，须工作单位以及人事部门出具同意应聘证明。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志愿者、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特岗教师、社区工作者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须提供与所签订服务协议部门（组织、团委、人社、教育、民政等）出具的服务期满同意应聘证明。岗位有专业方向要求的，以毕业证为准，毕业证未注明的，由毕业院校出具相关证明。

**联系电话：**029-86916450

六、周至县

**时间：**2016年9月20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00）

**递补截止时间：**2016年9月22日18:00

**地点：**周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议室（周至县政府三楼）

**须持资料：**参加资格复考生须持1、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2、毕业证；3、学位证；4、笔试准考证；5、报名信息表；6、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所需相关证件7、学信网学历证明；以上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参加资格复审人员有工作单位的，须按人事管理权限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同意应聘证明。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志愿者、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特岗教师”、社区工作者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须提供与所签订服务协议部门（组织、人事、团委等）出具的服务期满同意应聘证明。岗位有专业方向要求的，以毕业证为准，毕业证未注明的，由毕业院校出具相关证明。留学回国人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以及我国驻外使领馆的有关证明材料。

**联系电话：**029-87114828

七、户县

**时间：**2016年9月19日—20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8:00）

**递补截止时间：**2016年9月23日18:00

**地点：**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楼会议室（户县政法路48号）

**须持资料：**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笔试准考证、报名信息表、户口本、报到证或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介绍信。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志愿者、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特岗教师、社区工作者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须提供与所签订服务协议部门（组织、团委、人社、教育、民政等）出具的服务期满同意应聘证明。

 **联系电话：**029-84822711